

安府发〔2022〕3号

**安岳县人民政府
印发关于推进健康安岳行动的实施意见的
通 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龙台发展区管委会，县级相关部门：

现将《关于推进健康安岳行动的实施意见》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安岳县人民政府
2020年1月10日

关于推进健康安岳行动的实施意见

党的十九大对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做出了重大决策部署，强调坚持预防为主，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县委、县政府出台了《“健康安岳 2030”规划纲要》（安委发〔2020〕8号），明确了具体目标和任务。为倡导健康观念、普及健康生活、优化健康服务，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提升全县人民健康水平和生命质量，根据《资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健康资阳行动的实施意见》（资府发〔2020〕16号），结合《“健康安岳 2030”规划纲要》，现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健康中国、健康四川、健康资阳战略，坚持“以基层为重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人民共建共享”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按照“普及健康知识、提升健康素养、个人自律、健康生活、早期干预、完善服务、全民参与、共建共享”原则，强化政府、社会、个人作用和责任，加快推动卫生健康工作理念，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建立健全健康教育宣传体系，普及健康知识，引导群众建立正确健康观，加强早期干预，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延长健康寿命，为建设成渝中部重要节点

城市和高品质生活宜居地提供坚实保障。

（二）总体目标

到 2022 年，健康行动全面促进，健康宣传教育体系基本建立，健康服务体系调整基本到位，健康生活方式加快推广，重点传染病、严重精神障碍、职业病防控机制基本建立，传染病发病率和孕妇、新生儿死亡率有所下降，重点人群健康状况显著改善，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7.5 岁。

到 2025 年，健康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健康环境持续改善，健康宣传教育全面深入，全民健康素养得到有效提升，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和基本体育健身服务，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8.3 岁。

到 2030 年，全民健康素养水平大幅提升，健康生活方式得到普及，健康环境显著改善，人人享有高质量、均等化的健康服务和健康保障，人民健康素质明显增强，健康水平持续提升，基本实现健康公平，人均预期寿命达到 79 岁。

二、主要任务

（一）全方位干预健康影响因素

1.实施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建立健全以医疗卫生机构、学校、社区等为依托的健康教育体系。构建全方位的健康宣传网络体系，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采取常态性宣传、集中式宣传与专题宣传相结合的方式，面向家庭和个人，广泛开展“三减三健”（减盐、减油、减糖，健康口腔、健康体重、健康骨骼）、疾病

预防、孕期保健、紧急救援、健康养老等维护健康的知识与技能宣传。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乡村振兴帮扶，深入开展农村健康教育，以多种形式和多种渠道为农民送知识、送健康，提高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全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分别不低于 22%、25%、30%。

2.实施合理膳食行动。针对一般人群、特定人群和家庭，聚焦食堂、餐厅、小吃摊等场所，加强营养和膳食指导，制发《安岳居民膳食倡议书》。健全红薯、柠檬等食品生产加工企业管理认证体系。在行政机关、学校、医疗机构等单位探索开展健康食堂示范创建。加强营养人才培养和引进，实施临床营养干预行动和分类指导治疗，对成人超重、肥胖者进行饮食干预指导。大力发展传统食养服务，对老年人、儿童、孕产妇及慢性病人开展食养指导，提升居民食养素养。强化食品安全检测和监督管理。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5 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分别低于 7%、6%、5%。

3.实施全民健身行动。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积极打造以体育馆为中心，公园、步行街、广场、滨河路等为补充的健身工程。着力构建县、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15 分钟健身圈”。加强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建设，为不同人群提供针对性的运动健身方案或运动指导服务。健全各类体育协会，大力发展徒步、钓鱼等户外运动，拓展棋牌、广场舞等休闲运动。推动形成体医结合的疾病管理和健康服务模式。到

2022年、2025年和2030年，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分别不少于88.20%、89.9%、92.17%，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35%、36.7%、40%及以上。

4.实施控烟行动。加大控烟力度，发挥领导干部、医务人员和教师等人员的控烟引领作用，全县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医疗卫生机构和学校力争达到无烟单位标准。强化公共场所控烟监督执法，基本实现室内公共场所全面禁烟。鼓励有条件的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戒烟咨询和服务。到2022年、2025年、2030年，全面无烟法规保护的人口比例分别达到30%、50%、80%及以上。

5.实施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健全全县心理健康服务体系，建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机制，逐步完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加强心理健康人才培养和引进，县康复医院提供心理咨询和心理诊疗等服务，鼓励其它县级医院设置心理门诊。加强对抑郁症、焦虑症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干预，加大对学生、农村妇女和留守儿童、职业人群、老年人等重点人群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及时干预力度。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管理。提高突发事件心理危机的干预能力和水平。到2022年、2025年、2030年，居民心理健康素养水平提升到20%、25%、30%，心理相关疾病发生的上升趋势减缓。

6.实施健康环境促进行动。向公众、家庭、单位（企业）普及环境与健康相关的防护和应对知识。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减少工业污染物排放、治理机动车污染等工程。

持续开展黑臭水体与岳阳河、琼江等流域污染整治。加快城镇污水处理系统的升级改造和管网配套。实施土壤污染分类管控、治理与修复。综合整治农药残留、重金属污染，严控新增污染，逐步减少存量污染。建立健全环境与健康监测、调查、风险评估制度，通过风险评估识别优先控制的污染物，降低环境污染对健康的影响。积极创建健康县城，推进健康城镇建设。到 2022 年居民饮用水水质达标情况明显改善，并持续改善。

（二）维护全生命周期健康

7.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健全妇幼健康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县妇幼保健院创建三级乙等妇幼保健机构。实施母婴安全计划，倡导优生优育。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涵盖婚前、孕前、孕期、新生儿各阶段的出生缺陷防治体系。建立免费自愿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激励机制。实施健康儿童计划，加强儿科建设，规范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加强确诊病例的治疗和干预，减少新生儿疾病发生。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推进县妇幼保健院托育中心建设。实施健康妇女计划，全面落实免费计划生育基本技术服务，促进生殖健康，持续推进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的“两癌”检查。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婴儿死亡率分别控制在 6.1‰、5.5‰、5‰及以下；孕产妇死亡率分别下降到 18/10 万、16/10 万、12/10 万以下。

8.实施中小学健康促进行动。动员家庭、学校和社会共同维护中小學生身心健康，将健康教育纳入所有教育阶段素质教育的

重要内容。引导学生从小养成健康生活习惯，锻炼健康体魄，预防近视、肥胖等疾病。中小学校按规定开齐开足体育与健康课程。加强入学入托预防接种证查验制度，强化学校结核病等重大传染病防控制度。完善学校体育、照明、食堂、教室等设备设施，优化学习环境。健全学生健康体检和体质健康监测机制。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分别达到 50%、55%、60%及以上，中小学健康教育课开课率达到 100%，全国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力争每年降低 0.5 个百分点以上，新发近视率明显下降。

9.实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落实用人单位主体责任和政府监管责任，推进重点行业的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和接触职业病危害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持续推进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的职业卫生教育培训。改善工作环境，完善职业病防治支撑体系，预防和控制职业病危害。加强监督管理，强化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严厉查处违法行为。到 2022 年接尘工龄不足 5 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的比例实现明显下降，并逐年持续递减。

10.实施老年健康促进行动。面对老龄人员群体，普及均衡膳食营养知识，倡导积极运动锻炼，开展定期体检与健康管埋，保持心理健康及合理用药，促进老年人自主自律，形成健康生活方式。精准对接老年人的健康养老需求，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加强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老年病科建设，支持乡镇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老年人医疗、康复、家庭病床等服务。推动医疗卫生服务延伸至社区、家庭。推进医养结合服务，完善医疗机构与养老服务机构融合发展机制。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开展康复、护理、治疗等医疗服务。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增设养老和便捷设施设备，打造老年宜居环境，实现健康老龄化。到 2030 年，65 至 74 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65 岁及以上人群老年期痴呆患病率逐年下降。

（三）防控重大疾病

11.实施心脑血管疾病防治行动。加强全民健康心脑血管预防知识普及，引导居民养成自我健康管理习惯及掌握心肺复苏等自救互救知识技能。开展心脑血管高危人群和疾病监测，全面推进 18 岁以上人群首诊测血压制度，加强“三高症”的规范管理。持续推进医疗质量提升，加强县级医疗机构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建设，提高院前急救、静脉溶栓、动脉取栓等应急处置能力，降低心脑血管疾病致死率和致残率。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心血管疾病死亡率分别下降到 209.7/10 万、200.7/10 万、190.7/10 万以下。

12.实施癌症防治行动。建立全县癌症防治中心。加强癌症相关疫苗接种，推进癌症筛查、肿瘤随访登记，促进癌症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建立预防为主、医防结合的癌症综合防治体系。全面提升肿瘤疑难病症的诊疗、科研与临床转化能力，推进癌症

治疗新技术、新手段使用，强调多学科的诊疗和精准治疗，降低癌症发病率和死亡率。完善多层次的癌症救治医疗保障和救助体系。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全县总体癌症 5 年生存率分别不低于 43.3%、45.0%、46.6%。

13.实施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行动。积极引导重点人群危险因素防控，强化健康管理，预防慢性呼吸疾病的发生发展。加快推进慢性病诊疗体系建设，提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基层专业人员诊治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探索开展高危人群首诊测量肺功能、40 岁及以上人群体检检测肺功能。完善相关健康促进政策，减轻家庭及社会负担。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全县 70 岁及以下人群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死亡率分别下降到 22.0/10 万、21/10 万、18.0/10 万以下。

14.实施糖尿病防治行动。积极提示居民关注血糖水平，延迟或预防糖尿病的发生发展，指导糖尿病患者加强健康管理。加快完善我县糖尿病“县、乡、村”三级综合防治体系，推进糖尿病分级诊疗和双向转诊，规范糖尿病及其并发症的规范化治疗。开展糖尿病防治综合培训，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糖尿病防治和健康管理能力，实现糖尿病防、治、管整体融合发展。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我县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 60%、64%、70%以上。

15.实施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控行动。大力宣传疫苗接种、流感、艾滋病、结核病、病毒性肝炎、寄生虫病、地方病、狂犬病

等防治基本知识，培养个人良好卫生习惯。加强传染病监测、报告，甲乙类传染病持续保持下降趋势。强化艾滋病的干预措施，加强重点人群监测，落实国家“四免一关怀”政策，提高治疗覆盖率和治疗效果。加大特殊场所和重点人群结核防控力度，及时发现、报告、治疗，发病率下降到40/10万以下。加强乙肝监测与免疫，保持高水平的乙肝疫苗首针24小时内及时接种率。持续推进地方病监测工作，巩固消除成果。全面强化犬只管理，做好犬只登记、狂犬病免疫与检测。到2022年法定传染病报告率稳定在95%以上；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

（四）发挥地方优势促进群众健康

16.实施中医药治未病健康促进行动。充分发挥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优势，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县级综合医院、妇幼保健院、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科或相对独立的中医药综合服务区（中医馆），鼓励村卫生室提供中医药治未病服务。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优势和主导作用，以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提供中医体质辨识、亚健康调理、季节养生、预防保健等中医药特色服务。将中医“治未病”理念、中医养生保健、中医康复医疗融入健康养老全过程。积极开展传统医学师承工作，继续做好名老中医专家带徒授业，鼓励中青年中医药人员拜师学习。到2022年县中医医院设置治未病科室。

17.实施口腔健康促进行动。加强口腔健康知识普及和健康

行为培养，着力提升居民口腔保健意识。发挥医疗卫生机构和公共卫生机构协调作用，鼓励引进优质口腔民营机构，完善口腔医疗服务体系。强化全生命周期口腔健康管理，加快推广口腔健康适宜技术，提升口腔健康服务能力。借助资阳市“中国牙谷建设”，促进全县口腔健康产业发展，满足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口腔健康需求。到 2022 年、2025 年、2030 年，我县 12 岁儿童患龋率分别控制在 30%、29%、27% 以下。

三、组织实施

（一）建立健全组织领导和保障体系。成立“健康安岳行动推进委员会”，细化 17 个专项行动的目标、指标、任务和职责分工。各部门（行业）、乡镇（街道）要按照职责分工，结合实际健全领导推进工作机制，细化措施，逐项抓好任务落实，将预防为主、防病在先融入各项政策举措中。强化财政支持，统筹和优化资金、资源配置，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等资金使用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加强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和人才队伍建设，提高疾病预防、救治和传染病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科技信息支撑，积极支持影响健康因素、疑难重症诊疗等方面的学科建设和课题攻关、专利申请。加快“医共体”信息化建设，推动建立智慧医院，为居民提供方便快捷的卫生健康服务。

（二）动员全社会参与和宣传引导。凝聚社会力量，形成健康促进强大合力。特别要发挥学校、医疗卫生机构、社区（村）等单位的作用，探索开展健康细胞工程建设。充分发挥县红十字会、工

会等群团组织的能动性，调动县卫生协会等社会组织的积极性，共同指导、组织健康促进和健康科普工作。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网络等新媒体，结合广播、电视、宣传手册等传统手段，采取多种形式，强化健康知识宣传和政策解读。强化正面宣传、舆论监督、科学引导和典型报道，传递正能量，让“大健康”理念深入人心，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健康安岳”建设的良好氛围。

（三）建立考核机制。建立健康安岳行动考核评价体系，确定 26 项考核评价指标，由推进委员会办公室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建立通报制度，将部分指标纳入年度绩效目标考核。

附件：健康安岳行动考核评价指导方案

健康安岳行动考核评价指导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组织实施和考核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32号）和《资阳市政府关于推进健康资阳行动的实施意见》（资府发〔2020〕16号）精神，制定本方案。

一、考核指标

根据国家、省、市指标，围绕健康安岳行动主要目标任务要求，确定26项考核评价指标（见附表）。

二、考核方法

对健康安岳行动总体推进情况实施年度考核评价。对责任部门和单位考核均应100%覆盖。采取查阅资料、现场调研、实地抽查、电话访谈等方式，对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调查核实。

健康安岳推进委员会（以下简称推进委员会）办公室根据考核评价结果，形成我县推进健康四川行动年度考核报告，并通过综合加权的方式，对各部门（单位）推进健康安岳行动年度工作得分情况进行排名。

三、组织实施

（一）**强化考核评价**。在推进委员会统筹领导下，推进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制定考核评价实施方案和细则，并组织实施。县级各部门、行业在对下一级进行考核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对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完善。

（二）注重结果运用。将主要健康指标纳入对部门（单位）绩效考核指标，考核评价结果经推进委员会审定后全县通报，作为部门（单位）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

（三）坚持科学方法。推进委员会根据疾病谱变化、医学进步、上级指标等情况，适时调整考核指标。每年不少于1次专项督查，通过2022年、2023年考核，逐步固定考核指标。

附表：健康安岳行动考核评价指标及年度目标一览表

附表

健康安岳行动考核评价指标及年度目标一览表

序号	考核指标	目标值									数据来源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	人均预期寿命(岁)	77.7	77.9	78.1	78.3	78.5	78.7	78.8	78.9	79	县统计局
2	婴儿死亡率(‰)	≤6.1	≤6	≤5.8	≤5.5	≤5.4	≤5.3	≤5.2	≤5.1	≤5	县卫健局
3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7.3	≤7.2	≤7.1	≤7.0	≤6.6	≤6.4	≤6.2	≤6.1	≤6	县卫健局
4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18	≤17.5	≤17	≤15	≤14.5	≤14	≤13.5	≤13	≤12	县卫健局
5	城乡居民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以上的人数比例(%)	≥88.20	≥88.8	≥89.5	≥89.9	≥90.4	≥90.7	≥91.1	≥91.6	≥92.17	县教体局
6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县卫健局
7	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	≥35	≥35.7	≥36.3	≥36.7	≥37.2	≥37.9	≥38.5	≥39.2	≥40	县教体局
8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15.9	≤15.5	≤15.1	≤14.7	≤14.3	≤13.9	≤13.6	≤13.3	≤13.0	县卫健局
9	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人)	2.58	2.62	2.66	2.71	2.77	2.83	2.89	2.95	3	县卫健局
10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县卫健局
11	建立并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县卫健局
12	建立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的绩效考核机制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实现	县卫健局

序号	考核指标	目标值									数据来源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13	产前筛查率(%)	≥70	≥71	≥72	≥73	≥74	≥75	≥76	≥78	≥80	县卫健局
14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98	≥98	≥98	≥98	≥98	≥98	≥98	≥98	≥98	县卫健局
15	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覆盖率(%)	≥80	≥81	≥83	≥84	≥85	≥86	≥88	≥89	≥90	县卫健局
		≥80	≥81	≥83	≥84	≥85	≥86	≥88	≥89	≥90	县卫健局
16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50	≥52.5	≥55	≥57.5	≥60	≥62.5	≥65	≥67.5	≥70	县教体局
17	符合要求的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开课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县教体局
18	中小學生每天校内体育活动时间(小时)	≥1	≥1	≥1	≥1	≥1	≥1	≥1	≥1	≥1	县教体局
19	寄宿制中小學校或600名學生以上的非寄宿制中小學校配备专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600名學生以下的非寄宿制中小學校配备专兼职保健教师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的比例(%)	≥70	≥72.5	≥75	≥77.5	≥80	≥82.5	≥85	≥87.5	≥90	县教体局
20	配备专兼职心理健康工作人员的中小學校比例(%)	≥80	≥81	≥82	≥84	≥85	≥86	≥88	≥89	≥90	县教体局
21	接尘工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新发尘肺病报告例数占年度报告总例数比例(%)	9.5	9	8.5	8	7.5	7	6.5	6	5.5	县卫健局
22	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老年医学科比例(%)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县卫健局
23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60	≥62	≥64	≥65	≥66	≥67	≥68	≥69	≥70	县卫健局
24	糖尿病患规范管理率(%)	≥60	≥61	≥62	≥63	≥64	≥66	≥68	≥69	≥70	县卫健局
25	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村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县卫健局
	卫生室提供中医非药物疗法的比例(%)	70	≥71	≥72	≥73	≥74	≥75	≥76	≥78	80	县卫健局

序号	考核指标	目标值									数据来源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6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县卫健局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0日发
